

2024 年度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 主要职责

二、部门（单位） 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财政年度预算方案并组织实施。实行国库集中收付，做好各类财政资金的拨付与管理。监督、管理财政收入和支出，负责政府采购监管和资产管理。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主要职能，内设工作组如下：

1、办公室(含党务),负责办公室日常的文书,人员管理以及开展党支部的党务工作和纪检工作;

2、政府采购(含 PPP),负责政府采购申请表初审及对采购人政府采购工作的相关监管、采购文件会审领导小组会议召集、会审意见备案;

3、工程预结算审核,负责工程预结算审核业务受理(协办)、监管审核质量、考核中介机构服务质量、办理业务付费及档案管理;

4、预算绩效评价,负责跟进事前绩效评审、事中绩效监督,事后绩效评价工作;

5、债务管理,协调实施地方专项债券的申报和审核工作;

6、财务管理(部门与农村),负责各预算单位报销单据审核、负责预算指标追加、追减、调剂、负责新区各预算单位账务处理、对接在建工程转固相关工作、工资发放;



7、预算编制，负责实施新区各预算单位年度预算编制、审核、汇总和上报工作；

8、税收与非税管理，负责翠亨新区(含南朗街道)税收及非税收入数据汇总统计，监督各执收单位非税收入的征缴、纸质及电子票据系统账号设立申报，票据申领、发放、核销工作；

9、资产管理，负责新区各预算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工作；

10、引导基金，协助新区政府引导基金(国有金融资本)监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39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44.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20.4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20.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77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19.58	本年支出合计	57	39919.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9919.58	总计	60	39919.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19.58	39,9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644.75	1,6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644.5	16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59.09	45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185.65	118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9.47	19.47	0.00	0.00	0.00	0.00	0.00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919.58	39,9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0.48	52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48	52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20.48	52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00.00	37,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7,700.00	37,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700.00	37,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中山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919.58	513.45	39,406.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75	459.09	1,185.65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644.75	459.09	1,185.65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459.09	459.09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85.65	0.00	1,185.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7	19.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919.58	513.45	39,406.13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0.48	0.00	520.4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48	0.00	520.48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20.48	0.00	520.4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00.00	0.00	37,70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7,700.00	0.00	37,70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700.00	0.00	37,7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39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44.75	1,644.7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0.4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91	31.9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20.48	0.00	520.48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7,700.00	37,70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45	22.4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国库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19.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919.58	39,399.10	520.4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0.00	总计	6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99.10	513.45	38,885.65	
20106	财政事务	1,644.75	459.09	1,185.65	
2010601	行政运行	1,644.75	459.09	1,185.6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59.09	459.0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5.65	0.00	1,185.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91	31.9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1	31.9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	2.7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7	19.4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73	9.73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7,700.00	0.00	37,700.00	
		37,700.00	0.00	37,700.00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399.10	513.45	38,885.6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700.00	0.00	37,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5	22.4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5	22.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5	22.45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700.00	0.00	37,7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9.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5
30101	基本工资	29.20	30201	办公费	3.69
30102	津贴补贴	123.8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7.2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3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9.86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20.48	520.48	0.00	520.4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栏次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4	0.00	0.00	0.00	0.00	2.54	0.86	0.00	0.00	0.00	0.00	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第三部分：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总收入 39919.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9919.58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399.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69.47 万元，增加 49%，主要变动情况是 2024 年增加预算项目“工改周转金”14000 万元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0.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716.53 万元，下降 96%，主要变动情况是 2024 年减少围垦公司土地补偿款支出 13169 万元、PPP 项目建设期利息支出 4547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3.6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是 2024 年无代管资金支出。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总支出 39919.5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9919.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13.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68 万元，下降 6.3%，主要变动情况是 2024 年 1 名公务员退休。

2. 项目支出 39406.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86 万元，下降 11.23%，主要变动情况 2024 年减少围垦公司土地补偿款支出 13169 万元、PPP 项目建设期利息支出 4547 万元、增加预算项目“工改周转金”14000 万元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9919.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399.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69.47 万元，增长 49%；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增加预算项目“工改周转金”14000 万元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0.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716.53 万元，下降 97%；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减少围垦公司土地补偿款支出 13169 万元、PPP 项目建设期利息支出 4547 万元。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9919.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399.1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969.46 万元，增长 49%；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增加预算项目“工改周转金”14000 万元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0.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716.53 万元，下降 97%；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减少围垦公司土地补偿款支出 13169 万元、PPP 项目建设期利息支出 4547 万元。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财政局翠亨新区分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54 万元的 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86 万元，增长 10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完成预算 2.54 万元的 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86 万元，增长 10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有公务接待发生。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8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34 人。主要包括接待省财政厅经建处一行、省情调查研究中心一行、市财政局一行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97 万元，下降 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设备、办公用品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1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2.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38885.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环岛路 PPP 建设期利息支出共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20.4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对新区 PPP 项目咨询服务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核查工作，同时对工程预结算审核项目开展了自评核查工作。

新区 PPP 项目咨询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完成 2 个 PPP 项目的建设期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完成 2 个 PPP 项目建设期绩效评价报告以及翠亨新区 4 个 PPP 项目合同梳理报告，较好完成年初绩效目标和指标。

工程预结算审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执行数为 61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56%（2024 年 PPP 项目有 331.09 万元请款，因财政资金紧张暂未支付），用于组织

社会中介机构对新区政府投资项目的预结算实施审核，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优”，自评复核等级为“良”。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4年共完成139个项目的预结算审核，抽查了25个中介审核结果，审核结果差错率未定，结算审核金额核减率为约2.99%，在控制工程造价方面效益明显，较好完成年初绩效目标和指标。

发现的问题：一是事前阶段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规范、未全面覆盖工作要求，且细化程度不足，影响了绩效目标的总体可考核性。二是事后阶段项目绩效自评不够深入，未全面体现项目实施效果，不利于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管理及绩效自评对项目实施管理、预期目标达成的引导提升作用。三是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未及时调整预算资金，存在资金闲置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为完善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充分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应持续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一是按照全面性、相关性、可考核性等要求，规范设置项目产出、效益指标，为后续绩效监控及绩效评价提供前置基础。二是在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时，应全面、系统梳理项目实施情况及产出、效益实现情况，总结项目实施成效，并在此基础上深入发掘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对应提出改进措施，持续提升工作水平。三是加强资金管理工作，避免财政资金闲置问题，针对预算执行率偏低情况，及时总结偏差情况以及偏差原因，采取有效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

率，如方案未确定的，不做全额预算；年中执行不了的，尽快调剂、调整或申请收回。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